**财务处关于提交财务系统使用意见及建议的通知**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提高财务软件的使用效率和效果，针对软件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请各学院、各部门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，财务处将根据反馈意见和建议改进程序或工作环节。请于2022年5月20日前填具财务系统使用意见及建议表，报送财务处经办人员周毓云，电话8998619。无意见及建议的部门可不填报。

附表：财务系统使用意见及建议表

 财务处

 2022年5月13日

附件：

**财务系统使用意见及建议表**

部门： 提交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系统环节 | 意见及建议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